

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拟  
收购北京某公司部分股权项目尽职调查及交易文件审核  
法律服务机构选聘公告

## 一、项目概况

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拟收购北京某公司股权。该公司于2016年6月成立，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服务于该收购目的，特选聘法律服务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及交易文件审核工作。

## 二、选聘范围

本次选聘面向具有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的法律服务机构，按综合评分选出1家符合条件的律师事务所为本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三、参聘申报条件

### （一）基础要求

1. 具有司法行政机关颁发的执业许可证，为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律师事务所；

2.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近三年年度（2021、2022、2023年度）财务报表清晰完整，审计单位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没有受到主管机关、税务机关、社保机关的处罚，无可能影响本项目顺利开展的诉讼；

4. 律所负责人于申报时出具承诺书，保证无任何不实信息和陈述，承诺督促与监督本所入选律师全面履行职责；

5. 承诺函、联系人确认函盖章原件。

以上1、3、4、5项要求，如未能提供对应资料，则不能入围本次选聘；第2项要求，影响评分。

## （二）业务能力要求

1. 本项目负责人近四年（2020-2024年度，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服务于股权投资、尽职调查、交易文件拟制或审核的服务业绩；

2. 本项目团队人员近四年（2020-2024年度，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服务于股权投资、尽职调查、交易文件拟制或审核的服务业绩；

3. 本项目负责人于申报时出具承诺书，承诺亲自带队驻场服务、全面履行职责。

以上业绩要求，必须提供项目团队律师的工作实绩材料。材料提供是否真实、详尽，是否参聘团队律师本人实绩，影响本次选聘的评分。

#### 四、基本工作要求

##### （一）工作内容

1. 为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收购项目进行尽职调查并出具报告；
2. 应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要求，协助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收购项目谈判工作；
3. 协助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审查相关交易文件。

##### （二）时间要求

- 1、协议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必须进场；
- 2、15个工作日内，必须向委托方提交征求意见稿；
- 3、与委托方沟通结束后，必须在3个工作日内提交正式报告；
- 4、委托方提出修改意见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书面反馈意见及修改后报告。

#### 五、报价

最高限价¥100000.00（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无效；报价必须是一个确定的价格，承诺折扣等不明确的报价方式视为无效报价。

#### 六、参聘文件



### （一）文件目录

1. 具有江苏省司法行政机关颁发的执业许可证，为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律师事务所的证明文件；（提供加盖公章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2.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近三年年度（2021、2022、2023年度）财务报表清晰完整，审计单位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提供加盖公章的对应材料）

3. 承诺没有受到主管机关、税务机关、社保机关的处罚，无可能影响本项目顺利开展的诉讼；（提供加盖公章的相应承诺）

4. 律所负责人于申报时出具承诺书，保证无任何不实信息和陈述，承诺督促与监督本所入选律师全面履行职责；（提供律所负责人签字的相应承诺）

5. 项目服务人于申报时出具承诺书，承诺亲自带队驻场服务、全面履行职责；

6. 承诺函、联系人确认函盖章原件；

7. 以下项目（二）中所列各项文件。

（二）参聘单位在参聘文件中应提供以下相关资料，并做出明确的承诺和陈述：

1. 律师事务所情况介绍；（包括单位执业年限、近年获得的荣誉、专业人员人数及资质等信息）

2. 本项目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构成，项目负责人及其他成员简介；

3. 本项目负责人近四年（2020-2024年度，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服务于股权投资、尽职调查、交易文件拟制或审核的服务业绩（2户及以上，提供服务合同、签字文件等证明材料，为同一企业多次提供服务的，不重复得分）；

4. 本项目驻场工作人员近四年（2020-2024年度，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服务于股权投资、尽职调查、交易文件拟制或审核的服务业绩（2户及以上，提供服务合同、签字文件等证明材料，为同一企业多次提供服务的，不重复得分）；

5. 本项目服务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6. 专项法律服务报价。报价为含税全包价，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不承担任何额外费用。

### （三）文件封装

1. 参聘文件一律采用A4纸双面印制，一式两份；

2. 报价文件必须密封封装。其余文件胶装后密封封装，并按前述要求编写目录、顺序装订（报价须与参聘文件分开装订、递交，参聘文件中不得出现报价内容）。

报价函未单独密封的，或未与其余文件分开递交，或参聘文件中出现报价内容，或除报价文件外其余文件未胶装的均丧失本次选聘资格；未按顺序装订选聘资料的，影响评分。

## 七、参聘文件的递交

(一) 参聘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6月19日至2024年6月25日17时00分。

(二) 纸质参聘文件通过特快专递的方式或者直接送达南京市江宁区江宁开发区秣周东路7号CENI大厦10层。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参聘文件我司不予接收。

### (三) 联系方式

选聘人：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选聘人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江宁开发区秣周东路7号

项目联系人：陈经理

电话：15851883794

## 八、申报说明

(一) 参与选聘的评估机构必须对比选材料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

(二) 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组织专项评审，确定1家中选机构。评审结束后，将通知中选单位，未获通知者为未中选。

(三) 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有权要求参聘单位就申报材料做进一步说明，并保留议价的权利。

(四) 本次选聘采用综合评分方法，其中律所综合实力、承诺、项目团队成员情况、业绩、服务方案占55%，报价占45%。

(五) 付款方式为按期付款，具体以后续服务合同为准。

(六) 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有权要求申报律所或律师就申报材料做进一步说明，并保留议价的权利。

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8日

